

资料便览

简介

香港会计师公会（以下简称「公会」）是根据《专业会计师条例》（香港法例第50章）于一九七三年一月一日成立的法定机构，负责培训和发展本港的会计专业，并为行业制订准则。

职能

- 处理会计师注册事宜
- 制订专业操守指引、会计准则及核数准则
- 监察会员是否符合持续专业发展规定及适当人选资格以确保会计专业的质素
- 举办专业资格课程及相关课程以确保会计师的入职质素
- 为会员提供持续进修及其他服务
- 于本港及海外推动会计专业的发展

▶ 入会资格

申请公会会籍的人士，必须：

- (i) 持有有效大学学位或获得公会评核或认可的相关资格；
- (ii) 已完成公会的专业资格课程，并通过考试；
- (iii) 于公会认可雇主或认可监督获得符合公会实务经验架构要求的合适会计实务经验；
- (iv) 具备作为会计师的良好品格、诚信及操守；
- (v) 为21岁或以上。

获香港会计师公会认可的海外会计组织的会员，只要符合特定条件，便有资格申请成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有关详情，请于公会网页下载「Guide to Membership in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PAs」及 R-3表格，参阅相关内容。

▶ 会员称谓

1. 公会的会员可采用「会计师」（英文为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CPA)）的称谓，并可使用公会的称谓如下：

会员	会计师
资深会员	资深会计师（成为公会会员达七年或以上）

2. 执业证书持有人是可出具和签署法定核数报告的会计师，并可使用公会的称谓如下：

会员	执业会计师
资深会员	执业资深会计师

▶ 国际联系会员

凡属国际会计师联合会认可的其他正式成员组织的正式会员并拥有投票权者，皆可申请成为香港会计师公会的国际联系会员，并享有与公会会员相若的权益（并不包括竞选理事会成员、参与理事会选举投票及出席公会会员大会的权利）。详情请参阅公会网页。

▶ 查询方法：

香港会计师公会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213号胡忠大厦37楼

电话：(852) 2287 7228 / 2528 9000 (查询热线)

传真：(852) 2865 6603

电邮：hkicpa@hkicpa.org.hk

网址：www.hkicpa.org.hk

CPA Website



Facebook



LinkedIn



▶ 执业证书

会计师若提供签署法定核数报告服务，必须申请执业证书，执业证书每年签发一次。由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起，发出执业证书的法定权力交由会计及财务汇报局负责。

执业证书持有人可采用执业会计师的称谓，并可自行决定是否在其称谓加入「执业」二字。

▶ 会计师事务所及执业法团的注册

执业会计师无论以事务所或执业法团形式执业，都必须根据《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规定，向会计及财务汇报局申请注册。

▶ 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执业证书持有人、会计师事务所或执业法团若为公众利益实体（即于香港上市的实体）进行审计工作，必须向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注册成为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如你是执业会员，有关你向会计及财务汇报局申请执业证书、执业单位和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的续牌与注册事宜（视何者适用而定），须视乎你的香港会计师公会会籍是否成功获得续会。

有关申请成为会员、国际联系会员及执业证书持有人所需资格详情，请浏览公会网页 www.hkicpa.org.hk。有关申请表格可于公会网页下载或致电公会(852) 2528 9000索取。

专业资格课程 (QP)

QP以大学学位为入读资格，是在本港晋身为会计师的最直接途径。此课程不独培育学员具备扎实的会计专业知识，并着重他们赖以成功发展事业的各种重要专业技能。QP毕业生，更可获豁免*公会的执业证书考试。

▶ 内地认可

根据《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公会会员[#]及QP毕业生可获豁免应考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会计」、「审计」、「财务成本管理」和「公司战略与风险管理」四科试卷。

* 于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后注册入读QP的学员，如所持会计学士学位并非由本港高等院校颁授，必须接受并通过有关香港法律的能力测试，才可获取执业会计师的资格。

于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九日以后注册为公会会员的人士，必须通过QP考核，才可获中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的豁免。

△ 全球会计联盟(GAA)成员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协会正在进行组织架构内部审查，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协会与其他联盟成员的互认协议的续签条款因此需由各相关团体进行评估。香港会计师公会亦积极参与相关讨论，并将继续密切关注情况以维护会员权益。

▶ 国际认可

香港会计师公会的QP，在全球五大洲皆获广泛认可。公会与澳洲、英格兰及威尔斯、爱尔兰、纽西兰、苏格兰、南非、津巴布韦的特许会计师公会，以及加拿大特许专业会计师协会[△]、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澳洲会计师公会及英国特许管理会计师公会签订协议，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享有申请此等组织的会籍及于当地执业的资格。详情请参阅「Guide to Membership in the Hong Kong Institute of CPAs」。

▶ 截至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的统计数字

会员	
会计师	41,889
资深会计师	5,837
<hr/>	
总数：	47,726

国际联系会员 604

学生名册

学生	9,519
毕业生	1,933
<hr/>	
总数：	11,452

▶ 公会行政架构

管治架构

- 公会的运作由理事会监管。理事会成员包括14位由会员选举产生的理事、两位当然理事，四位政府委任理事、最多两位增选理事和上届公会会长。

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 (理事会秘书)

各部门

- 倡导及专业发展部
- 企业传讯部
- 教育及培训部
- 财务及行政部
- 法律部
- 会员协作部
- 会籍事务部
- 准则制订部

▶ 香港会计师公会二零二三/二四年度理事会

当选理事*

梁思杰 (会长)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欧振兴 (副会长)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罗卓坚, JP (副会长)	执业会计师	N
陈定邦	资深会计师	N
林兆丰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李舜儿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李淳晖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廖国泰	执业会计师	N
卢卓邦	执业会计师	P
汤颺	资深会计师	N
谢海发	执业资深会计师	N
黄慧琪	会计师	N
邬晋升	执业资深会计师	P
杨朗欣	会计师	N

上届会长

方蕴萱	执业会计师	P
-----	-------	---

政府委任业外理事

区景麟, MH, PhD
蔡香君, MH
何淑瑛
吴彩玉, JP

当然理事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财政司司长代表
公司注册处处长
邓婉雯, JP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库务署署长

张秀兰, JP 资深会计师

行政总裁兼注册主任 (理事会秘书)

陈咏新 会计师

* 14名当选理事的组成须包括六名全职执业为执业会计师的会计师 (以「P」字标示)、六名并非全职执业为执业会计师的会计师，其可能持有或未必持有执业证书 (以「N」字标示)，以及两名会计师，可以同属于上文所述的P类或N类，或分属P类或N类。

▶ 公会各委员会及小组

法定委员会及小组

纪律小组 (B)
专业资格及考试评议会
注册核准委员会

非法定委员会

审核委员会
审计与鉴证准则委员会
推广及传讯委员会
企业财务委员会
专业操守委员会
财务报告准则委员会

管治委员会

粤港澳大湾区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商界专业会计师委员会
专业进修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重整及破产管理专项学会执行委员会
中小型执业所委员会
康乐体育委员会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税务师会执行委员会
青年汇委员会